中共海南州委老干部局

中共海南州委老干部局
关于2023年度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州财政局：

根据海南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监评字〔2023〕677号）要求，现将中共海南州委老干部局2023年度目标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核备。

附件：

1.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部门（单位）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单位）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部门（单位）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1月12日

中共海南州委老干部局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总体情况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基本情况

中共海南州委老干部局成立于1983年，2019年机构改革确定人员编制18名，其中暂时使用事业编制9名，下属所及中心设事业编制9名，为中共海南州委管理的参照公务员管理类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内设机构5个，具体为：老干部管理科、综合科、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州驻西宁老干部服务所、海南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1.2023年度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截至12月31日，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757.89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为6.00万元，其中：青海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拨入工作经费6.00万元。

截至12月31日，非税收入0.05万元。其中银行利息收入0.01万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4万元；已上缴收入0.05万元。

2.2023年度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2023年度，单位财政资金支出2757.89万元，其中：**基本公用支出55.09万元，**主要支出方向办公费10.59万元、印刷费0.6万元、水电费2.11万元、取暖费4.95万元、邮

电费1.72万元、差旅费2.47万元、维修（护）费0.8万元、工会经费6.54万元、劳务费5.4万元、会议费2.24万元、公务接待费0.1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9万元、其他交通费13.24万元（车补），其他商品服务0.75万元；**预算项目10个，项目支出总额186.77万元，**主要支出方向办公费 21.98万元、取暖费3.68万元、差旅费10.95万元、租赁费0.08万元、培训费21.78万元、邮电费0.02万元、委托业务费8.64万元、劳务费0.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12万元、其他商品服务17.2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7.22万元、大型修缮85万元。

（2）行政成本控制情况。

一是2023年度决算数与预算数的环比情况，增幅降幅。

2023年年初收入支出预算数2064.48万元，2023年12月31日累计收入2767.88万元，增加703.4万元，增长25.41%；累计支出数2757.89万元，增加693.41万元，增长25.14%。

二是2022年度决算数与2021年度决算数同比情况，增幅降幅。

2022年收入决算数2247.35万元，2021年收入决算数2804.94万元，减少557.59万元，下降24.81%；2022年支出决算数2247.37万元，2021年支出决算数2809.04万元，减少561.77万元，下降25%。

三是全面分析成本运行情况，横向、纵向对比成本控制情况。

2023年12月31日累计收入2767.88万元，累计支出数2757.89万元，总支出占总收入99.64%，其中，培训支出13.85万元，占总支出的0.5%；208社会保障和服务支出2404.94万元，占总支出的87.2%；210卫生健康支出302.78万元，占总支出的10.98%；221住房保障支出36.32万元，占总支出的1.32%。

四是分析经费支出重点。

2023年12月31日累计支出2757.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71.12万元，项目支出186.7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68.1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9.6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47.89万元，资本性支出102.22万元。

（3）部门整体支出进度分析。一是2023年1-10月单位年初预算2064.48万元，中途调剂增加预算数697.5万元，支出数为2499.97万元，支出进度占总收入的90.51%；二是2023年度全年单位年初预算2064.48万元，中途调剂增加预算数703.41万元，支出数为2757.89万元，支出进度占总收入的99.64%；三是部门各项资金中年度支出进度低于90%的分别有：1.帮扶基金及两节慰问金，预算数23.1万元，实际支出18.0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加大对帮扶对象的审核力度，对于手续不全的人员一律不予批准；2.退休正厅级干部经费，预算数3.2万元，实际支出数1.7万元，主要原因是对8个正厅级领导干部的慰问经费从两节慰问支出。

二、评价结果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南财监评字〔2023〕677号)《海南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绩效自评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 精心组织，成立了自评小组，对2023年州级预算支出绩效全覆盖开展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于2023年12月31日开始，2024年1月10日结束。绩效自评工作全面、客观，结果真准确、及时，为下一步预算管理和工作推进提供有力重要依据。

(二)整体绩效评价情况

（一）党委重视老干部工作方面。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老干部工作，将老干部工作列入党委工作议事日程，主要领导经常过问，分管领导认真抓，落实老干部局长兼任同级组织部副部长的要求。年初，十四届州委第38次常委会议专题学习全国、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研究我州具体贯彻落实措施。12月15日，十四届州委第63次常委会议听取老干部工作汇报，提出具体要求。“两节”期间，州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带队，走访慰问州直机关245名离退休干部，送去价值152200元的慰问金及慰问品。自治州成立70周年之际，邀请28名退休厅级干部参加州庆系列活动，隆重召开庆祝自治州成立70周年老干部座谈会，深情回顾革命建设发展事业的奋斗历程，畅叙建政70年以来取得的巨大成就，抒发爱党爱国爱家乡的深厚情怀。

（二）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意见》精神，全面

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进一步增强了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切实发挥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作用，充分利用红色教育资源和党员教育共享阵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中，花园南街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三河小区离退休干部第三党支部组织党员赴海南州成立70周年成就馆开展党性教育；城西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小桥离退休干部第二党支部组织党员赴循化县红光村红军纪念馆追忆初心使命；下南关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组织党员赴青海省美术馆参观“新时代、新征程、新青海”主题展览，接受“体验式”教学。针对党员年老体弱、行动不便、不能参加组织生活的实际，开展“送学上门+过政治生日”活动，确保每名党员“不缺课”“不漏学”“不掉队”。开展“入户大走访”活动，上门走访160名离退休干部，精准掌握老干部身体状况、生活情况、志趣爱好，征求服务管理方面的意见建议9条。

（三）引导广大老同志发挥优势和作用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开展正能量活动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工作机制的意见》，紧密结合老干部的志趣爱好和实际，积极搭建平台、创建载体，引导老干部发挥优势作用。一是开展“话传统、谈复兴、聚力量”专题调研活动。组织州驻西宁11个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党员开展“话传统，坚定文化自信、谈

复兴，谱写时代华章、聚力量，彰显‘银发’担当”座谈研讨，畅谈以实际行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赓续红色血脉，共话社会发展。组织43名党员开展“爱党守初心、助力新征程”主题党日活动，共同回顾了我们党的历史，展望了我们党的未来。组织开展老干部“喜迎建政70周年·共话发展新成就”五县观摩考察活动。七一期间，在离退休干部党员中组织开展“桑榆心向党·夕阳情更浓”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2周年活动。二是开展“践行二十大·银耀江河美”主题活动。组织2名银发人才参加省委老干部局组织开展的“践行二十大·银耀江河美”研学活动。组织离退休干部赴贵德县观摩参观拉西瓦水电站，参观兴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组织银发先锋志愿服务队开展以“共建绿色家园同享青山碧水”生态文明为主题的爱国卫生运动和环境卫生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最美”系列评选活动，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向省委老干部局报送3个“最美”老干部团体、3个“最美”老干部、3个“最佳”老干部正能量活动项目。三是组织引导老干部积极投身“银耀石榴红”行动。组织在宁48名老干部参加全省老干部形势报告会专题宣讲。组织恰卜恰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党员认真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陈刚书记在全省老干部形势报告会上的报告精神，传达学习州委十四届七次会议精神、州委书记吕刚在全州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动员有专业特长的老干部参与省委老干部局举办的“懂青海、爱青海、兴青海”全省老干部书法

展活动。小桥离退休干部第二党支部组织党员到贵德县拉西瓦镇曲乃亥村开展“学习身边榜样·凝聚奋进力量”主题党日活动，与曲乃亥村党支部联合开展组织生活。四是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老年节”活动。组织老干部社团参加“组织动员广大老干部开展“践行二十大·银发颂党恩”全省老干部团体风采展示活动，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歌颂党的光辉和伟大成就，更加坚定永远跟党走、奋进新时代的信心决心。组织居住在西宁地区的部分离退休干部开展“学思践悟新思想·展望未来新征程”主题党日活动，动员老同志们迈开腿、走出门、看变化、展未来。

（四）提升老干部精准服务水平方面。认真落实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服务要求，坚持建立和完善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服务档案，对8名离休干部进行慰问，通报海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年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为他们分别送去慰问信、画册和2000元慰问金。为6名离休干部报销医药费299124.84元，制定下发了《关于对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及遗属帮扶的通知》，对13名特困老干部及遗属进行了帮扶，帮扶金额2.1万元。为40名退休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办理特约医疗证，对退休干部进行健康体检，开展送学上门107人次，看望生病和住院病人33人次。紧盯制约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短板，重点围绕“精准服务老干部”课题开展调查研究，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并转化形成4项成果。

（五）落实老干部各项政治待遇落实方面。组织居住在西宁地区的4名老干部代表参加陈刚书记在全省老干部形势报告会上的讲话，认真聆听了形势报告，老干部尕藏加接受青海电视台采访。组织老干部参加庆祝海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工作汇报会、老干部座谈会等重要会议。组织老干部代表参加州委州政府重要会议，在老干部中传阅重要文件。落实退休正厅级领导干部生日慰问、节日慰问、老年节慰问和住院探望慰问金3.2万元，老干部健康体检全覆盖。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2周年活动大会和庆祝自治州成立70周年老干部座谈会上，通报了自治州成立70周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六）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方面。向省委老干部局推荐上报共和县在西宁香格里拉小区的活动中心作为西宁地区老干部“共享式”学习活动阵地，报送相关基本信息内容和图片。制作西宁文化养老资源共享小手册，组织动员老干部在附近的共享阵地开展活动。配合省委老干部局对兴海、同德、贵南三个县的老干部活动阵地进行了复检。积极争取州委州政府的支持，统筹资金110.86万元在恰卜恰改造完成集学习、娱乐、发挥作用于一体的高标准、高规格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设象棋室、台球室、健身房等11个功能室，满足了老干部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需求。

三、存在问题

(一)成本控制方面

一是我局有两个下属单位，办公及活动场所总面积达1794.15㎡，水电暖支出较大，2023年度共发生水电暖费用10.74万元，二是我单位西宁服务所人员经常往返两地，差旅费及办公耗材及文印费用居高不下。

(二)综合管理方面

一是绩效预算编制还有待进一步细化；**二是**个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未达到资金预期目标；**三是**个别支出支付进度安排不够合理。

(三)目标任务完成方面

（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我单位在日常财务工作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从单位到各科室到落实人员，自身绩效理念较薄弱，财务人员在单位绩效目标编制方面仍然被动，仍有缺失，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

（2）预算绩效规范管理有盲点。在州财政严格要求加强绩效管理的情况下，我单位财务人员面对当前绩效管理工作既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又缺乏专业性很强的技能储备，只能是边工作、边学习、边积累，短期内部分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

四、改进意见

(一)如何进行成本控制

进一步加强单位成本控制，根据实际情况编制合理、精准的预算。在预算管理中，年度预算批复后中途严禁随意调整、追加预算。增强预算执行力度，各项经费使用全面按照年初预算，无预算的经费支出坚决不能发生，严禁超预算使用资金。杜绝铺张浪费，减少差旅、办公耗材等支出，减少用水用电量，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如何改进综合管理

（1）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完成率。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严肃性，加快预算的执行进度，减少存量资金，切实提高预算完成率及资金使用效益。

（2）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调查研究，进一步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实用性。

（3）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合理调整支出进度。

（4）建议财政部门针对绩效工作适时举办培训班，提高各预算单位报表填报准确率。

(三)如何确保目标任务的完成

（1）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我单位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做到“花钱必问效”，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要求。

（2）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财务管理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确保资金使用、管理、监

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力争每笔资金的使用发挥作用。